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守军先生函告，获悉李守军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及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李守军	是	28,900,000	17.26%	7.15%	2020-05-21	2021-05-2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守军	是	18,500,000	11.05%	4.58%	是（高管锁定股）	否	2021-05-19	质权人解除质押之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偿还上述在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借款

注：上述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李守军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守军	167,474,479	41.42%	44,900,000	34,500,000	20.60%	8.53%	34,500,000	100%	91,105,859	68.51%

注：1、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股份为高管锁定股；2、上述“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的数据扣减了本次公告中在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经解除质押完毕的28,900,000股。

四、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守军先生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质押情况及其质押风险，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